

## 教保服務人員資訊素養與倫理實務指引

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常會運用網路資訊進行教學，或是運用社交平台分享教學資訊內容與家長互動時，都需要運用資訊素養及符合倫理規範。資訊素養指的是具備覺知自己需要何種資訊，並能有效的搜索、評估和使用所需資訊的能力。資訊的倫理則是在從事資訊活動時的是非判斷與指引的準則。教保服務人員在教學資源、資訊處理和公開發布時，需要使用到資訊素養與倫理。以下提供教保服務人員與幼兒園教學實務相關的資訊素養及倫理規範指引，請轉知所轄教保服務機構參考運用：

### 一、有效的搜尋及選用可運用的數位資訊

#### (一)搜尋符合目標的數位資訊

1. 輸入貼近目標的關鍵詞，輔以搜尋小技巧，提升搜尋資訊的效率。例如，教保服務人員想要尋找在地的麻雀介紹，可以使用「鳥類 麻雀 台中」搜尋與目標貼近且縮小範圍的台中地區麻雀種類及棲息地點介紹資訊。
2. 運用搜尋引擎(如，google)或是 app(如，Pl@ntNet、Seek by iNaturalist)搜尋圖片訊息。例如，想要知道校園裡的植物名稱，可以拍照後利用「Pl@ntNet」應用程式獲得訊息。

#### (二)選用可信且合宜的數位資訊

1. 搜尋數位資訊後，需要判斷這些訊息是否可信、評估是否為假的、錯誤、不安全的訊息，並選取具有可信度的訊息。判斷標準可以是：
  - (1)評估訊息提供者的專業權威度。檢視是否為專家學者提供的訊息？是否為非營利性的機構團體提供的訊息？例如，從網路上找到有關疾病預防的衛教訊息，要檢視文章作者是否為這領域的專家，若訊息來自販賣相關衛教商品的廠商，需要考量訊息是否僅是斷章取義。
  - (2)資訊提供的時效性、網站更新的狀態。檢視此訊息發布的日期是否為最新的，若網站的最新修改日期停留在許多年前，應考量網站中訊息的時效性。例如，利用網路訊息安排校外教學的地點及交通路線規劃，需要檢視訊息是否為近期的，以避免實際狀況可能已變更。
  - (3)訊息內容的正確性。留意訊息中是否有過多的錯字、資訊內容太具煽動性，或是不合理或錯誤的描述。例如，從網路找尋影片做為引發幼兒探究的教學資源，影片內容需要留意內容是否正確。

(4)訊息的安全性。遇到造訪有些網站需要下載特定程式、或是打開網路訊息時會同時執行動態廣告網頁等，都需要提高警覺檢視網站的可信度，以免無形中植入駭客程式而竊取個人資料。例如，教育部等政府單位、或兒福聯盟等公益組織團體網站，安全性高於沒有標註作者或單位的網站。

2. 選用數位資訊時，要能察覺訊息所呈現的觀點或立場。由於訊息的觀點或立場沒有對錯，能夠提出理由或證據、不帶偏見的論點就是合宜的訊息，因此鼓勵教保服務人員能使用各種不同觀點的訊息。例如，幼兒行為輔導的訊息有些屬於正向教養觀點、有些採用獎賞增強幼兒行為的觀點，在輔導實務上，這些觀點能夠因應不同的條件而使用。
3. 使用搜尋到的數位資訊做為教學教材時，需要顧及幼兒的發展和學習特性，選用適齡適性的數位資訊。在選用網路上的影片引導幼兒探索學習，需檢視影片中所使用的詞彙是否能讓幼兒理解？畫面中是否僅是呈現幼兒看不懂的文字？影片內容是否貼近幼兒的舊經驗？等。例如，幼兒討論想要摺出飛很高的紙飛機，老師選用引發幼兒探究的網路影片時，要檢視影片的解說是否只是使用高深的科學知識，讓幼兒產生更多的困惑，多一些操作的歷程讓幼兒容易理解。

## 二、運用數位資訊多媒體及工具整合及呈現資訊

### (一)運用數位資訊及工具增進幼兒學習效果

1. 幼兒的學習以來自各種感官探索及親身經驗為主，適當的運用數位科技工具及訊息，提供幼兒不同面向的探索及發現。例如，運用縮時影像觀察小雞從蛋裡孵出的過程，再利用農場裡小雞的飼養情況的影片，讓幼兒從不同面向瞭解雞的生長變化。
2. 結合不同型態的數位訊息，提供幼兒操作學習的工具書。例如，提供幼兒網路上的照片及 YouTube 的影片呈現排列骨牌的技巧，引導幼兒實際做做看。
3. 運用數位資訊及工具展示幼兒的作品及表現。例如，使用數位相機記錄觀察到的內容利用投影與其他幼兒分享並討論；運用智慧手機攝影幼兒敘說自己編撰的故事，在平板上與其他幼兒分享。

### (二)熟悉並運用數位資訊工具與平台整合各種資訊，增進教保服務工作效能

1. 願意嘗試使用各種行動載具(如，平板、電子書)、認識媒體網站與數位通訊管道(如，YouTube、Facebook、Pinterest、Line)、熟悉編輯軟體及數位工

具(如·文字編輯、影音剪輯、雲端平台及雲端文件編輯)。

2. 運用不同載具及文件形式，縮減行政工作處理的時間。例如，運用雲端平台及行事曆，建置學校裡的教學資源整合資料庫。將學校裡各種教具、設備資源拍照或影音攝影使用方法，將圖片、影音檔案及文字說明整理上傳雲端平台，藉由雲端文件做為全園登記借用、或是教學資源分享的紀錄，同時，運用雲端共同行事曆標註全園的各種活動日期及規劃，藉以讓全園能快速且清楚的共享資源。
3. 結合行動載具、媒體網站及數位工具整理教學資料，達成一舉多得的效果。例如，平時教學中有目標性的運用各種數位工具記錄幼兒學習表現(如·幼兒的觀察紀錄、作品拍照、說故事錄音、戲劇表現攝影)，綜合編輯所有圖片、影音、文字形式資料後，同時可以成為教學歷程檔案、幼兒學習評量的資料，並從中擷取部分資料上傳到社交媒體或平台，以設定存取權限的方式向家長分享，做為與家長溝通幼兒學習狀況的依據。

### 三、使用及公開呈現數位資訊的倫理

#### (一)使用數位資訊的倫理

1. 使用數位資訊需清楚標示著作人或引用出處。例如，使用搜尋到有關幼兒教學或教養的資訊，分享給園裡同事或家長時，要記得標註作者及連結網址。
2. 留意及遵守數位資訊的授權條款。使用搜尋到的數位資訊時，需留意各個網站中標註的資訊使用規則，或是依據「創用 CC 授權條款」運用數位訊息，例如，若有商業用途，需要選擇「可商用」的授權素材；若想要依據自己的想法修改別人的圖片，就需要選用「可改作」的授權素材。

#### (二)公開呈現數位資訊的倫理

1. 瞭解網路上呈現數位資訊的特性：資訊(如·文字、影音)上傳到網路上，將永遠存在網路上。即使有設定密碼或者限制只有特定的人觀看，我們仍無法知道這些資訊已被哪些人看到和被如何使用，因此在網路上呈現資訊時需要多加思考。
2. 在網路上呈現自己拍攝的照片、影音資料或幼兒背景資料時，需考量自己和他人的隱私。注意事項有：
  - (1)上傳包含他人在內的影像前，要取得他人的同意。在幼兒園裡教保服務人員常因教學課程紀錄、業務宣導、發表、比賽或著作出版的原因，需要蒐集存放在雲端、或公開教學歷程中幼兒表現的影音資料，都需要取得家

長的同意。在事前，應詳實的跟家長說明理由、存放或公告的地方，並小心的採匿名方式保護幼兒隱私及權益。在家長簽署「肖像授權同意書」後才能使用及公開。

(2)在公開平台上呈現的數位資訊時，需留意隱藏個人資料，包括：個人的姓名、生日、身分證號碼、電話、地址等。例如，上傳公開平台時需留意數位照片是否自動標記拍照的所在位置；上傳的幼兒表現照片時檢查內容是否會透露出幼兒的個人資訊。

臺北市立大學幼兒教育學系丘嘉慧教授協助撰擬